

# 临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---

## 临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 2020 年度报废 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执法检查结果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》（国务院第 715 号令）及其实施细则、《云南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管理办法》（云南省人民政府第 199 号令），以及《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云政办规〔2019〕5 号）相关规定要求，按照《临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临沧市公安局 临沧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开展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抽查工作的通知》（临工信发〔2020〕103 号）的安排，近期，临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联合临沧市公安局、临沧市生态环境局开展了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行业的执法检查，有效的促进了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行业的规范经营和健康发展。现将执法检查结果予以公布，欢迎社会公众进行监督。

附件：临沧市 2020 年度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执法检查结果

临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0 年 12 月 31 日



附件

## 临沧市 2020 年度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行业 执法检查结果

| 抽查时间                | 抽查企业名称           | 抽查内容  | 抽查结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2020 年<br>12 月 29 日 | 临沧新源再生产<br>业有限公司 | (一)回收拆解企业符合资质认定条件情况;<br>(二)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程序合规情况;<br>(三)《资质认定书》使用合规情况;<br>(四)出具《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》情况;<br>(五)“五大总成”及其他零部件处置情况。 | 企业符合<br>国家相关规<br>定要求,未发<br>现问题。 |

